公司代码:688686　　公司简称:奥普特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二)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2,475,67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2,475,67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3.78%,占报告期末上市公司股东累计未分配利润总额467,633,441.93元的17.64%。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	奥普特	68868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学亮	黄巧友
办公地址	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社区河南工业区锦升路8号	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社区河南工业区锦升路8号
电话	0769-82716188-185	0769-82716188-185
电子信箱	info@optmv.com	info@optmv.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奥普特是一家主要从事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定位于智能制造核心零部件供应商,以“打造世界一流视觉企业”为目标,致力于为下游行业实现智能制造提供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

奥普特成立于2006年,是我国国内较早进入机器视觉领域的企业之一。在成立之初,以机器视觉核心部件中的光源产品为突破口,奥普特进入了当时主要为国际品牌所垄断的机器视觉市场。在十几年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坚持“深耕优势、以点带面、以面促点、逐个突破”的发展路径,将产品线逐步拓展至其他机器视觉部件。奥普特自主产品线已覆盖光源、光源控制器、镜头、视觉控制系统等机器视觉核心部件,并在相机产品方面完成布局并取得了先期的研发和销售成果。同时,奥普特以产品核心技术为基础,建立了成像和视觉分析两大技术平台,结合多年积累的机器视觉在各下游行业应用的专有技术(Know-How),形成了多层次的技术体系。以此为基础,公司能够向下游客户提供各种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协助客户在智能装备中实现视觉功能,提高机器视觉系统的准确性、稳定性和可靠性,从而带动公司产品的销售。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依靠产品和解决方案的研发积累形成的技术体系,为客户提供具有技术附加值的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产品,从中取得收入、获得盈利。

2、研发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是实现智能制造的关键构成部分之一。公司所处行业为机器视觉行业,属于高科技行业。研发能力是关系公司在行业内竞争力的核心因素之一。公司的研发主要包括基于各机器视觉软硬件产品的研发和基于机器视觉解决方案的研发。

对于基于各机器视觉软硬件产品的研发,公司坚持基础研发、产品研发与前瞻性研发并重。一方面公司通过对包括光学、物理学、深度学习、3D视觉技术、算法等基础技术的研究,为产品研究夯实了技术基础;另一方面,公司也贴近客户需求不断研发改进既有产品,有效地满足客户需求、提升用户体验;此外,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结合行业发展轨迹,进行前瞻性的产品研发和布局。

对于基于机器视觉解决方案的研发包括三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针对客户具体的需求和应用场景进行的方案研发。机器视觉的应用场景千变万化,在实际应用过程中,需要考虑到各种各样的因素,如被摄目标自身的大小、性状,机器视觉所在设备的自身结构、速度等,对机器视觉系统的影响,才能设计出合适、可实现应用目标的方案。第二个层次是从若干客户的各种具体应用场景中对解决方案进行总结研发,提炼出在一定应用场景下相对普适性的解决方案,从而向客户提供更优化、简洁、高效的产品和服务。第三个层次是将应用数据反馈回具体的机器视觉软硬件层面,总结出产品改进和新品开发的路线,促进产品的研发。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主要依托向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带动产品的销售,主要客户类型包括设备制造商、设备使用方、系统集成商/贸易商等。

机器视觉是智能装备的“眼睛”和视觉“大脑”,是实现智能制造的重要核心部分。而机器视觉在我国兴起和发展的时间较短,客户对于机器视觉能够实现的功能和能够达到的效果有一定的疑虑;且机器视觉功能的实现受到多种变量的影响,一套高效的机器视觉解决方案的设计需要大量的经验数据,而机器视觉的使用者往往较难积累足够的机器视觉应用经验数据库。因此,在销售机器视觉部件过程中,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和支持尤为重要。通过对行业特点的分析,结合公司自身的优势,公司建立起了以向客户提供机器视觉解决方案,从而带动产品销售的业务模式。

4、采购模式 公司的对外采购主要分为两个部分:一部分是生产所需的原辅料,包括五金塑胶件、电子电器件、LED、光学件、PCB(A)、线材、胶插件、包装材料等,用于生产自产产品。由于公司自产产品线较多,每条产品线涉及的原材料有较大差别,而公司整体规模还相对较小,因此,该部分原辅料的采购具有品种极多、单品种采购量较小等特点。另一部分是用于直接对外销售的外购成品,主要包括相机、镜头等。该部分采购主要针对的是公司目前产品线或产品型号尚未覆盖的部分。

公司结合销售订单和市场需求预测制定生产计划和发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和发货计划制定原材料和外购成品采购计划。对于交付周期较长的材料和成品,一般通过销售预测确定预计使用量并联系供应商提前进行备货;对于部分生产过程中普遍适用的通用型材料和成品则维持合理的安全库存,保证生产和销售。

5、生产模式

公司销售的产品中自主生产的产品包括光源、光源控制器、部分镜头、部分相机、视觉处理分析软件、视觉控制器等。随着公司产品线的不断丰富和完善,公司自产的产品品种和系列逐渐增多。

在这些自主生产的产品中,根据常用程度和应用范围大小进行区分,自主产品的标准化程度情况如下:(1)光源产品,包括标准产品和非标准产品,非标光源主要是在标准光源的基础上对尺寸、照度、均匀性等指标进行调整或者组合;(2)光源控制器产品,以标准产品为主,少量非标型号是在标准产品的基础上,对某些特定指标,如电流、电压等,进行强化或者其它特别设定;(3)自主镜头、相机、视觉控制器、视觉处理分析软件,均为标准产品。上述标准或者非标准的产品,依托公司的应用技术和向客户提供的解决方案进行组合,从而在繁杂的应用场景中,实现各异的视觉目标。因此,解决方案层面,公司的机器视觉解决方案具有定制化、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并按照销售预测保持一定安全库存的生产备料模式,以保证生产的平稳性和交期的灵活性。对于较为常规的产品,公司采用“备货生产”模式。围根据历史订单数据、下游行场情况等信息进行销售预测并确定安全库存水平,在考虑上游供货周期的基础上,以该库存水平为目标,调节生产节奏,提前排产,以便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对于常用程度较低、应用范围较窄的非标准产品,公司采用“按单生产”模式。围以订单为导向,按照客户需求的产品规格、数量和交货期来制定生产计划,组织备料排产。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处行业为机器视觉行业,机器视觉率先发生和发展在基础科学和技术水平领先的北美、欧洲和日本等发达地区,在全球的发展历史不过半个多世纪。虽然发展时间较短,但在全球范围,以技术革新速度和工业发展之有利形势,机器视觉行业获得了快速的发展。我国机器视觉行业启蒙于20世纪90年代,从代理国外机器视觉产品开始,经历了启蒙阶段、初步发展阶段,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进入21世纪后,少数本土机器视觉企业才逐渐开启自主研发之路。本世纪10年代左右,伴随我国经济的发展、工业水平的进步,特别是3C行业自动化的普及和深入,本土的机器视觉行业获得了空前的发展机遇。

目前,中国已经成为全球制造业的加工中心,中国正成为世界机器视觉发展最活跃的地区之一,应用范围几乎涵盖了包括3C电子、锂电、半导体、光伏、新能源等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随着《中国智造2025》战略的推进,我国工业制造领域的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的加深,机器视觉行业将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

机器视觉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跨越多个学科科技领域,需要在包括成像、算法、软件、传感器等领域积累大量的技术,需要持续的大量研发投入。因此,较高的技术门槛对潜在的市场进入者构成了壁垒。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于2006年,是国内较早进入机器视觉领域的企业之一。在发展过程中,公司注重技术的积累,产品线逐步拓展至光源、光源控制器、镜头、相机和视觉控制器等全套机器视觉主要核心部件,公司产品定位于高中端市场,研发、设计和生产的机器视觉产品已经成功应用于3C电子、新能源、半导体等多个领域,协助下游客户建立和增强智能制造能力,并为公司技术发展和应用经验的沉淀提供了有力保证。公司也已建立核心市场稳定的客户群体,产品应用于A客户、华为、合源、OPPO、CATL、ATL、比亚迪、孚能等全球知名企业和行业龙头企业的生产线中,随着公司应用行业的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面向不同行业不断推出新产品、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公司产品销售规模及市场占有率有望持续稳步扩大。

根据 Markets and Markets 统计数据,2020年全球机器视觉市场规模约96亿美元,近十年增速稳定在12%。根据中国机器视觉产业联盟2019年度企业调查结果,2019年国内机器视觉企业平均销售额约为9,454.70万元,年销售额超过1亿元以上的企业数量占全部被访企业总数的比例约为16.5%。根据机器视觉产业联盟发布的《中国机器视觉市场研究报告》,公司的业务规模位居行业前五,且公司属于前五名企业中唯一一个以生产销售自主机器视觉核心软硬件为主的企业,属于行业内较有规模和影响力的企业。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新技术和产业化应用不断提升,公司下游产业链发展势头良好,机器视觉的需求稳步增加,未来应用前景广阔。

(1)新技术的进步极大扩展了机器视觉的应用领域和市场空间

深度学习相关技术的持续进步显著提升了机器视觉技术解决工业问题的能力,加快了机器视觉向更多行业渗透的速度。目前主流的机器视觉技术仍采用传统方式,固首先将待数据表示为一组特征,分析特征或输入模型后,输出得到预测结果,在结构化场景下定量检测具有高速、高准确率、可重复性等优势。但随着机器视觉的应用领域扩大,传统方式显示出通用性低、难以复制、对使用人员要求高等缺点。深度学习对原始数据通过多步特征转换,得到更高层次、更加抽象的特征表示,并输入预测函数得到最终结果。深度学习可以将机器视觉的效率和鲁棒性与人类视觉的灵活性相结合,极大地拓展了机器视觉的应用场景。深度学习相关算法不断迭代优化,很多原来处理效果不佳或处理性能不足的机器视觉问题逐步得到较满意的结果,从而有效扩大了机器视觉技术的市场潜力。

传统的机器视觉技术主要基于2D图像的处理分析实现测量、检测、引导、识别等功能。3D视觉技术是对传统2D视觉技术的重要补充。3D视觉技术利用3D视觉传感器采集目标对象的3D轮廓信息,形成3D点云,进而可以实现平面度、翘曲度、段差、曲面轮廓度等3D尺寸量测、3D空间中的机器人引导定位、基于3D信息的检测、识别等各种丰富的功能。3D 视觉技术,提供了丰富的三维信息,使机器能够感知物理环境的变化,并相应地进行调整,从而在应用中提高了灵活性和实用性,扩大了机器视觉的应用场景。

高精度成像技术是机器视觉行业始终追求的技术发展目标。高精度成像需要光源、镜头、相机等各部分的精密配合。在光源技术方面,技术的发展方向包括新的光源类型、更全面的波长覆盖、创新的光源布局等;在镜头和相机方面,提供更大靶面和更小像元的产品是行业持续的研发方向和目标。

(2)中国智能装备、智能制造的推进驱动机器视觉渗透率的提升

机器视觉是机器设备收集、理解信息的主要途径,是实现工业4.0和智能制造的关键技术。随着《中国智造2025》战略的推进,我国工业制造领域的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的加深,机器视觉将得到更广泛的发展空间。横向上,机器视觉将应用在更多的行业领域,根据机器视觉产业联盟的调查,我国机器视觉应用以制造业为主,其中又以电子行业、平板显示、汽车、电池等行业为主。随着智能制造的推进,将会有更多的行业引入机器视觉。同时,随着技术的进步和经济的发展,一些新型产业的兴起,也有望进一步拓展机器视觉的市场空间。纵向上,机器视觉在现有领域的深度拓展将带来新的行业增长,机器视觉在各行业的初始应用往往是在要求较高的生产环节的检测中。随着机器视觉技术的普及、成本的下降,机器视觉在生产环节中的应用逐渐得到深化,逐渐发挥机器视觉识别、测量、定位等其他功能。以手机的生产制造为例,机器视觉从最初只应用在个别关键环节的检测中,发展到如今,已经几乎应用在从零件到模组再到整机等各个生产环节,参与到了从零部件识别到整机组装的各项功能中。类似手机行业的这种深化过程,将会出现在其他行业中,从而扩大机器视觉在现有的行业中的市场空间。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428,306,472.71	645,834,585.22	275.99	434,505,404.25
营业收入	642,427,321.77	524,618,602.58	22.46	422,130,97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165,540.43	206,446,901.47	18.27	136,809,77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039,059.11	205,753,583.54	12.29	137,572,14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92,056,076.60	563,535,766.53	306.73	357,465,32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82,921.14	157,758,691.17	-39.29	83,184,456.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9473	3.4408	14.72	2.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9473	3.4408	14.72	2.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3	49.13	减少11.70个百分点	47.5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90	11.09	增加0.81个百分点	11.8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8,161,486.27	162,190,117.74	222,688,907.12	179,386,81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61,310.42	62,024,706.93	101,637,829.55	62,741,69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578,164.72	55,996,707.21	99,237,481.49	58,226,70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6,566.26	25,066,333.16	-25,963,304.07	87,313,335.7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7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卢治临	0	24,570,000	29.79	24,570,0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卢盛林	0	24,024,000	29.13	24,024,0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许学亮	0	6,006,000	7.28	6,006,0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东莞千智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800,000	5.82	4,800,000	0	无	0	其他
国信证券-招商银行-国信证券鼎信10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62,000	2,062,000	2.50	797,000	1,265,000	无	0	其他
宁波�保税港区展进投资合伙企业	0	1,687,113	2.05	1,687,113	0	无	0	其他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764,428	764,428		428	764,000	无	0	国有法人
李茂波	0	480,000	0.58	480,0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建信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建信基金股票型组合	323,464	323,464	0.39	0	0	无	0	其他
廖燕	311,838	311,838	0.3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卢治临、卢盛林为兄弟关系、许学亮为其一致行动人,且担任千智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卢治临先生、卢盛林先生持有国信证券-招商银行-国信证券鼎信10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部分份额。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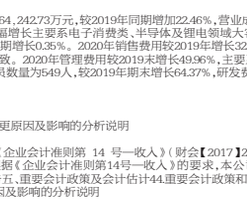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64,242.73万元,较2019年同期增加22.46%,营业成本为16,742.7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0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大幅增长主要系电子消费类、半导体及锂电领域大客户的业务大幅增长所致;2020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73.94%,较上年同期增长0.35%。2020年销售费用较2019年增长32.61%,主要系本期销售人员增加导致薪酬及差旅费增加、外借产品增加所致。2020年管理费用较2019末增长49.96%,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扩大人员增加、本期上市活动费用增加。2020年研发人员数量为549人,较2019年期末增长64.37%,研发费用的增长主要来自于研发人员增加对应薪酬增长。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要求,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赛视软件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研发、销售	100.00		100.00	新设
OPTVisionLimited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100.00	新设
惠州市奥普特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转让
奥普特视觉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研发、销售	100.00		100.00	新设
东莞市迈未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研发、销售	100.00		100.00	新设
宁德奥普特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宁德	宁德	研发、销售	100.00		100.00	新设

证券代码:688686　证券简称:奥普特　公告编号:2021-012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14日(星期三)在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社区河南工业区锦升路8号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6人)。

会议由董事长、副总经理卢盛林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面对肆虐的新冠,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跟随国家和地方政策复工复产,大力挖掘公司在服务、质量、技术等方面的综合竞争优势,不断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加强产品质量管控,强化存量客户的战略联盟,推动企业经营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促使规范公司运作,推动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促进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和《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和《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结合公司2020年财务决算情况及2021年业务发展计划编制了《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结合公司2020年财务决算情况及2021年业务发展计划编制了《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本议案涉及全部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全部董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1年5月6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88686　证券简称:奥普特　公告编号:2021-014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6日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针对中、高风险地区及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辖区的低风险地区拟参会人员,需提供72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粤康码为绿码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5月6日14:30

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社区锦升路8号奥普特一栋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8、议案9、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卢治临、卢盛林、许学亮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86	奥普特	2021/4/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1年4月30日上午9:00-11:00

(二)登记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社区锦升路8号奥普特证券法务部办公室

(三)登记手续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办理登记手续,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手续”字样,信函应于2021年4月30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奥普特证券法务部办公室,并请来电确认登记状态,不接受电话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及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人:黄巧友

联系电话:0769-82716188-185

电子邮箱:info@optmv.com

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社区锦升路8号

邮政编码:523853

(二)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86　证券简称:奥普特　公告编号:2021-015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